

偿付能力报告摘要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2025 年半年度

公司简介和报告联系人

公司法定中文名称：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称：	CHINA PACIFIC INSURANCE (GROUP) CO., LTD.
公司法定代表人：	傅帆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 号
公司注册资本：	人民币 96.20 亿元
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号：	000013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1 年 5 月 13 日
公司经营范围：	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各类国内、国际再保险业务；监督管理控股投资保险企业的资金运用业务；经批准参加国际保险活动。
公司报告联系人：	黄丹燕
办公室电话：	021-33968093
移动电话：	13764517031
传真号码：	021-58792445
电子信箱：	huangdanyan@cpic.com.cn

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下述含义：

1	本公司、太保集团、集团	指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太保寿险	指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	太保产险	指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	太保资产	指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	太保香港	指	中国太平洋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6	太保不动产	指	上海太保不动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	太平洋健康险	指	太平洋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	太保在线	指	太平洋保险在线服务科技有限公司
9	长江养老	指	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	天津隆融	指	天津隆融置业有限公司
11	养老投资公司	指	太平洋保险养老产业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	City Island	指	City Island Developments Limited
13	太平洋医疗健康	指	太平洋医疗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14	太保寿险（香港）	指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香港）有限公司
15	成都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产业发展(成都)有限公司
16	杭州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杭州)有限公司
17	厦门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厦门）有限公司
18	南京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南京）有限公司
19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指	太保康养（上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武汉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武汉）有限公司
21	博瑞和铭	指	北京博瑞和铭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2	太平洋安信农险	指	太平洋安信农业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3	裕利安怡	指	太平洋裕利安怡保险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24	国联安基金	指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太保资本	指	太保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	太保投资（香港）	指	中国太保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27	太保代理	指	太平洋保险代理有限公司
28	成都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成都）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29	大理项目公司	指	太保（大理）颐老院有限公司
30	杭州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杭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1	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指	上海崇明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2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指	上海普陀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33	青岛服务公司	指	太保养老服务（青岛）有限公司
34	Great Winwick	指	Great Winwick Limited
35	Newscott Inv.	指	Newscott Investments Limited
36	伟域(香港)	指	伟域(香港)有限公司
37	新域(香港)	指	新域(香港)投资有限公司
38	新汇房产	指	上海新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39	和汇房产	指	上海和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40	太保科技	指	太保科技有限公司

41	厦门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厦门)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42	郑州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郑州)有限公司
43	北京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北京)有限公司
44	广州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广州)有限公司
45	鑫保裕	指	鑫保裕(广州)有限公司
46	太保科技武汉	指	太保科技服务(武汉)有限公司
47	三亚项目公司	指	太保健康管理（三亚）有限公司
48	南京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49	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指	上海静安太保家园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0	武汉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武汉）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1	苏州项目公司	指	太保养老（苏州）有限公司
52	苏州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苏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3	北京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北京）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4	郑州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郑州）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5	三亚服务公司	指	太保家园（三亚）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56	太保致远	指	太保致远（上海）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7	滨江祥瑞	指	上海滨江祥瑞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58	达保贵生	指	上海达保贵生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9	南山居服务公司	指	太保南山居（上海）养老服务有限公司
60	瑞永景房产	指	上海瑞永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1	厦门康复医院	指	厦门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62	济南康复医院	指	济南源申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本报告中，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万元。

目 录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1
二、集团基本情况.....	2
三、主要成员公司经营情况.....	8
四、偿付能力报表.....	9
五、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12
六、重大事项.....	13
七、风险管理能力.....	15
八、风险综合评级.....	19

一、董事会和管理层声明

本报告已经通过公司董事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合规，并对我们的保证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1. 各位董事对本报告的投票情况

董事姓名	赞同	否决	弃权
王他竽	√		
陈 然	√		
陈 欣	√		
林婷懿	√		
罗婉文	√		
金弘毅	√		
周东辉	√		
赵永刚	√		
姜旭平	√		
黄迪南	√		
傅 帆	√		
路巧玲	√		
John Robert Dacey	√		
合计	13		

填表说明：按董事审议意见在相应空格中打“√”。

2. 是否有董事无法保证本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合规性或对此存在异议？

（是□ 否■）

二、集团基本情况

（一）集团股权结构、股东及其变动情况

1. 股权结构及其变动（单位：股）

	期初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1、人民币普通股	6,845,041,455	71.15	-	-	-	-	-	6,845,041,455	71.1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	-	-	-	-	-	-	-	-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H股）	2,775,300,000	28.85	-	-	-	-	-	2,775,300,000	28.85
4、其他	-	-	-	-	-	-	-	-	-
合计	9,620,341,455	100.00	-	-	-	-	-	9,620,341,455	100.00

2.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单位：股）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股份种类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8.82%	2,772,670,817	+54,460	-	H股
申能(集团)有限公司	14.05%	1,352,129,014	-	-	A股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13.35%	1,284,277,846	-	-	A股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6.34%	609,929,956	-	-	A股
上海海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7%	468,828,104	-	-	A股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82%	271,089,843	-	-	A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27%	218,698,985	-53,321,375	-	A股
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	1.69%	162,718,700	+2,718,700	-	A股

云南合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95%	91,868,387	—	—	A 股
上海久事(集团)有限公司	0.95%	90,949,460	—	—	A 股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是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的全资附属公司,两者之间存在关联关系;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两者为一致行动人。经本公司询问并经相关股东确认,除此之外,本公司未获知上述股东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注:

- 1、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未发行优先股。
- 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A股)和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H股)的登记股东名册排列,A股股东性质为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的账户性质。
- 3、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为代客户持有。因联交所并不要求客户向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申报所持有股份是否有质押及冻结情况,因此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无法统计或提供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的规定,当其持有股份的性质发生变化(包括股份被质押),大股东要向联交所及公司发出通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未知悉大股东根据《证券及期货条例》第XV部发出的上述通知。
- 4、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

（二）集团母公司与各成员公司之间的股权或控制关系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本/实收资本（除特别注明外，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直接	间接
1	太保产险	1,994,809	98.50	-
2	太保寿险	862,820	98.29	-
3	太保资产	210,000	80.00	19.67
4	太保香港	港币 25,000 万元	-	98.50
5	太保不动产	11,500	100.00	-
6	长江养老	300,000	-	61.10
7	太保投资(香港)	港币 20,000 万元	12.25	87.46
8	City Island	美元 1,000 元	-	98.29
9	Great Winwick	美元 100 元	-	98.29
10	伟域(香港)	港币 1 元	-	98.29
11	Newscott Inv.	美元 100 元	-	98.29
12	新域(香港)	港币 1 元	-	98.29
13	新汇房产	美元 1,560 万元	-	98.29
14	和汇房产	美元 4,633 万元	-	98.29
15	太保在线	20,000	100.00	-
16	天津隆融	35,369	-	98.29
17	养老投资公司	500,000	-	98.29
18	太平洋健康险	360,000	85.05	14.69
19	太平洋安信农险	108,000	-	66.76
20	太平洋医疗健康	100,000	-	98.29
21	太保代理	5,000	-	100.00
22	国联安基金	15,000	-	50.83
23	成都项目公司	103,500	-	98.29
24	杭州项目公司	105,600	-	98.29
25	厦门项目公司	90,000	-	98.29
26	成都服务公司	4,300	-	98.29
27	南京项目公司	50,856	-	98.29
28	大理项目公司	60,800	-	74.70
29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25,000	-	98.29
30	杭州服务公司	4,220	-	98.29
31	武汉项目公司	98,000	-	98.29
32	太保资本	10,000	-	99.67
33	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107,000	-	98.29
34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2,300	-	98.29
35	博瑞和铭	5,200	-	98.29

(二) 集团母公司与各成员公司之间的股权或控制关系 (续)

序号	公司名称	股本/实收资本(除特别 注明外, 人民币万元)	本公司所占权益比例 (%)	
			直接	间接
36	太保寿险(香港)	港币 100,000 万元	-	98.29
37	青岛服务公司	19,300	-	98.29
38	厦门服务公司	3,000	-	98.29
39	郑州项目公司	65,000	-	98.29
40	北京项目公司	80,000	-	98.29
41	太保科技	70,000	100.00	-
42	鑫保裕	364,999	-	98.46
43	太保科技武汉	10,000	-	100.00
44	三亚项目公司	49,000	-	98.29
45	南京服务公司	700	-	98.29
46	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42,637	-	98.29
47	武汉服务公司	1,650	-	98.29
48	厦门康复医院	16,000	-	98.29
49	苏州服务公司	600	-	98.29
50	北京服务公司	300	-	98.29
51	郑州服务公司	500	-	98.29
52	广州项目公司	44,300	-	98.29
53	苏州项目公司	25,000	-	98.29
54	济南康复医院	8,600	-	98.29
55	瑞永景房产	1,405,000	-	68.80
56	南山居服务公司	560	-	98.29
57	三亚服务公司	200	-	98.29
58	太保致远	1,000	-	99.67
59	滨江祥瑞	3,000	-	35.16
60	裕利安怡	5,000	-	50.24
61	达保贵生	2,220	-	33.42

（三）非保险成员公司基本情况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除特别说明外, 人民币万元)
1	太保不动产	不动产经营管理	上海	上海	11,500
2	太保在线	咨询服务等	山东	中国	20,000
3	太保科技	技术服务、云计算装备技术服务; 大数据服务等	上海	上海	70,000
4	太保科技武汉	技术服务、技术咨询等	武汉	武汉	10,000
5	太保资本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0
6	国联安基金	基金管理	上海	上海	15,000
7	瑞永景房产	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等	上海	上海	1,405,000
8	武汉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武汉	武汉	98,000
9	上海(普陀)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上海	上海	25,000
10	南京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南京	南京	70,200
11	厦门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厦门	厦门	90,000
12	杭州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杭州	杭州	120,000
13	郑州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郑州	郑州	65,000
14	北京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北京	北京	80,000
15	广州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83,000
16	成都项目公司	养老投资、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成都	成都	108,348
17	三亚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三亚	三亚	49,000
18	苏州项目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租赁等	苏州	苏州	30,000
19	天津隆融	房地产	天津	天津	35,369
20	City Island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21	Great Winwick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22	Newscott Inv.	投资控股	英属维尔京群岛	英属维尔京群岛	美元 50,000 元
23	伟域(香港)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24	新域(香港)	投资控股	香港	香港	港币 10,000 元
25	新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1,560 万元
26	和汇房产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美元 4,633 万元
27	养老投资公司	养老产业投资等	上海	上海	500,000
28	上海(普陀)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3,000
29	上海(崇明)服务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上海	上海	125,300
30	青岛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开发经营等	青岛	青岛	22,700

（三）非保险成员公司基本情况（续）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及主要业务	成立及注册地	经营所在地	注册资本（除特别说明外，人民币万元）
31	杭州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杭州	杭州	6,000
32	成都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成都	成都	6,000
33	厦门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厦门	厦门	4,000
34	大理项目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大理	大理	60,800
35	南京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南京	南京	3,000
36	上海（静安）服务公司	养老项目建设与管理、养老服务	上海	上海	42,637
37	武汉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武汉	武汉	3,000
38	苏州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机构养老服务、健康咨询服务等	苏州	苏州	3,000
39	北京服务公司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北京	北京	3,000
40	郑州服务公司	老年人、残疾人养护服务	郑州	郑州	4,500
41	厦门康复医院	医疗服务、医院管理等	厦门	厦门	16,000
42	济南康复医院	医疗服务、医院管理等	济南	济南	26,000
43	南山居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护理机构服务等	上海	上海	560
44	三亚服务公司	养老服务、房地产租赁等	三亚	三亚	3,000
45	太保致远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	上海	上海	1,000
46	鑫保裕	办公服务、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等	广州	广州	365,000
47	太平洋医疗健康	医疗咨询服务等	上海	上海	100,000
48	滨江祥瑞	房地产	上海	上海	15,000
49	达保贵生	信息科技、软件科技等	上海	上海	10,000

（四）报告期内集团公司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金融监管部门重大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集团公司未受到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等金融监管部门重大处罚。

三、主要成员公司经营情况

（一）太保寿险

太保寿险规模与价值稳中有升，盈利能力保持良好态势。2025 年上半年，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680.09 亿元，同比增长 9.7%；净利润为 206.58 亿元，同比增长 3.0%。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保寿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15%，较上年末提升 5 个百分点，主要受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其中：

（1）实际资本为 3,663.8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08.76 亿元，增长 6.0%；

（2）最低资本为 1,706.40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63.27 亿元，增长 3.9%。

（二）太保产险

太保产险坚持效益优先，业务结构持续优化，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2025 年上半年，太保产险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 1,127.60 亿元，同比增长 0.9%；净利润为 57.33 亿元，同比增长 19.6%。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保产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41%，较上年末提升 19 个百分点，主要受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其中：

（1）实际资本为 736.9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9.98 亿元，增长 4.2%；

（2）最低资本为 306.29 亿元，较上年末减少 12.23 亿元，下降 3.8%。

（三）太平洋健康险

太平洋健康险业务保持快速增长。2025 年上半年，太平洋健康险实现保险服务及健康管理费收入 17.44 亿元，同比增长 39.3%，实现净利润 0.39 亿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平洋健康险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218%，较上年末下降 17 个百分点，主要受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其中：

（1）实际资本为 44.68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28 亿元，增长 10.6%；

（2）最低资本为 20.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29 亿元，增长 19.2%。

（四）太保资产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保资产管理的第三方资产规模为 2,987.87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1.6%。

（五）长江养老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长江养老第三方受托管理资产规模 5,222.64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8.5%；第三方投资管理资产规模 4,299.25 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8%。

（六）其他公司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太保不动产总资产为 1.9 亿元，净资产为 1.48 亿元；太保科技总资产为 19.69 亿元，净资产为 7.04 亿元。

四、偿付能力报表

（一）偿付能力状况表

保险控股集团偿付能力状况表

保险集团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1	期初数 2
实际资本	(1) = (2) + (3) + (4) + (5)	53,447,813	50,374,512
核心一级资本	(2)	34,349,036	33,786,832
核心二级资本	(3)	4,220,957	2,020,919
附属一级资本	(4)	14,859,146	14,556,259
附属二级资本	(5)	18,675	10,502
最低资本	(6) = (7) + (21) + (22)	20,258,069	19,707,913
量化风险最低资本	(7) = (8) + (9) + (10) + (11) + (12) + (13) - (20)	20,495,568	19,938,945
母公司最低资本	(8)	-	-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9)	20,495,568	19,938,945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10)	-	-
证券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11)	-	-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最低资本	(12)	-	-
集团层面可量化的特有风险最低资本	(13) = (14) + (15)	-	-
风险传染最低资本	(14)	-	-
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15) = (16) + (17) + (18) - (19)	-	-
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16)	-	-
行业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17)	-	-
客户集中度风险最低资本	(18)	-	-
风险分散效应	(19)	-	-
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	(20)	-	-
控制风险最低资本	(21)	(237,499)	(231,032)
附加资本	(22)	-	-
核心偿付能力溢额	(23) = (2) + (3) - (6) × 50%	28,440,958	25,953,795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24) = [(2) + (3)] / (6) × 100%	190%	182%
综合偿付能力溢额	(25) = (1) - (6)	33,189,744	30,666,599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6) = (1) / (6) × 100%	264%	256%

注：集团层面的风险分散效应的资本要求减少、附加资本尚待监管另行规定。

四、偿付能力报表(续)

(二) 实际资本表

保险控股集团实际资本表

保险集团名称：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1	期初数 2
核心一级资本	(1) = (2) + (3) + (12) + (13) + (14) + (15) + (16)	34,349,036	33,786,832
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净资产	(2)	29,855,144	29,381,517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3) = (4) + (5) + (6) + (7) + (8) + (9) + (10) + (11)	4,629,537	4,540,961
各项非认可资产的账面价值	(4)	(1,903,872)	(1,384,622)
长期股权投资的认可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 额	(5)	-	-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保险公司以物权方式或 通过子公司等方式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认可价值 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扣除所得税影响)	(6)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 所得税资产除外)	(7)	(429,403)	(328,932)
对农业保险提取的大灾风险准备金	(8)	60,453	9,198
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9)	9,227,393	9,388,087
符合核心一级资本标准的负债类资本工具 且按规定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的金额	(10)	-	-
原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11)	(2,325,035)	(3,142,771)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12)	-	-
信托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13)	-	-
证券、期货类成员公司的调整项	(14)	-	-
商誉	(15)	(135,646)	(135,646)
原银保监会规定的其他调整项目	(16)	-	-
核心二级资本	(17) = (18) + (23) + (24)	4,220,957	2,020,919
保险类成员公司的核心二级资本	(18) = (19) + (20) + (21) - (22)	4,220,957	2,020,919
优先股	(19)	-	-
计入核心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20)	2,220,957	2,306,628
其他核心二级资本	(21)	2,000,000	2,000,000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22)	-	2,285,709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其他一级资本	(23)	-	-
银行类成员公司的二级资本工具	(24)	-	-

（二）实际资本表（续）

项目	行次	期末数 1	期初数 2
附属一级资本	(25) = (26) + (27) + (28) + (29) + (30) + (31) - (32)	14,859,146	14,556,259
次级定期债务	(26)	-	-
资本补充债券	(27)	1,000,000	1,000,000
可转换次级债	(28)	-	-
递延所得税资产(由经营性亏损引起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外)	(29)	429,403	328,932
计入附属一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0)	13,429,743	13,227,327
其他附属一级资本	(31)	-	-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2)	-	-
附属二级资本	(33) = (34) + (35) - (36)	18,675	10,502
应急资本等其他附属二级资本	(34)	-	-
计入附属二级资本的保单未来盈余	(35)	18,675	10,502
减：超限额应扣除的部分	(36)	-	-
实际资本合计	(37) = (1) + (17) + (25) + (33)	53,447,813	50,374,512

五、管理层分析与讨论

（一）报告期内偿付能力充足率变动分析

截至 2025 年 6 月末，集团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64%，较上年末提升 8pt；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为 190%，较上年末提升 8pt，主要受利率及资本市场变化、业务发展及资产配置变化等多重因素的影响，其中：

1) 实际资本为 5,34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307 亿元；核心资本为 3,857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276 亿元。

2) 最低资本为 2,026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55 亿元。

综上，集团偿付能力保持充足，均高于监管要求。

（二）报告期内风险综合评级变动分析及集团风险状况的讨论分析

监管尚未对保险集团开展风险综合评级。

2025 年上半年，集团经营情况平稳，风险偏好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各类风险指标保持稳定，风险整体可控，未发生对集团经营情况及偿付能力产生重大影响的风险事件。

当前，国际形势复杂严峻，贸易摩擦不断。我国经济运行总体平稳，科技和产业变革加速。金融“强监管、防风险”基调持续，一系列政策举措持续引导行业高质量发展。低利率环境持续，加大资产负债匹配压力，极端气候和自然灾害推升综合成本率，保险资金运用试点、新技术应用等对风险管理能力提出更高要求。

面对上述风险趋势，公司将坚持“稳健”的风险偏好，以风险可控的高质量发展为目标，审慎应对经营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和不确定性，充分发挥保险的经济减震器和社会稳定器功能。一是坚持价值主线，加强风险偏好的核心牵引，持续夯实风险管理体系，保持良好的监管评价。二是聚焦重点领域，穿透风险实质，完善重大风险联防联控机制，全力筑牢风险管理防线。三是加强数智能力建设，推进风险识别、评估、监测、预警的数字化和线上化实施，全面提升风险管理的前瞻性和有效性。

六、重大事项

（一）重大投资行为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行为。

（二）重大投资损失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投资损失。

（三）重大融资事项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融资事项。

（四）重大关联方交易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关联方交易。

（五）重大诉讼事项

1.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已经判决执行的重大诉讼？（是□否■）
2. 报告日是否存在未决诉讼？（是□否■）

（六）重大担保事项

1. 报告期内是否存在已经履行的重大担保合同？（是□否■）
2. 报告日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合同？（是□否■）

（七）重大再保险合同

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再保险合同事项。

（八）重大退保及赔付事项

1、人身险公司

（1）综合退保率居前三位产品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退保率居前三位产品的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内退保规模	报告期内退保率
太保稳赢金生养老年金保险	传统险	个险	31	10.8%
太保传世管家（2023 版）终身寿险（万能型）	万能险	个险	409	8.7%
众恒 B 团体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万能险	团险	79,896	7.0%

（2）退保金额居前三位产品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退保金额居前三位产品的名称	产品类型	销售渠道	报告期内退保规模	报告期内退保率
太平盛世-长泰安康 B 款(9906)	传统险	个险	124,809	2.4%
附加财富管家年金保险（万能型）(2013 版)	万能险	个险	117,682	3.8%
众恒 B 团体养老年金保险（万能型）	万能险	团险	79,896	7.0%

注：报告期退保规模包括用于抵交客户其他保单保费的金额。

2、财产险公司

（1）赔付金额居前五位的赔付事项

单位：万元

出险原因	报告期内赔付金额	报告期内分保摊回金额	报告期内再保后赔付金额
北京冰雹	13,979	847	13,132
蝴蝶台风	13,279	3,757	9,522
大风冰雹	11,672	4,949	6,723
火灾	9,741	3,191	6,550
火灾	9,139	2,193	6,946

（九）其他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偿付能力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七、风险管理能力

（一）集团偿付能力风险治理

本公司建立了由董事会承担最终责任，管理层直接领导，风险管理部门统筹、三道防线协同、各司其职、全面覆盖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的董事会是所在机构风险管理的最高权力机构，对各自风险管理体系和工作状况承担最终责任。本公司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履行风险管理职责。2025 年上半年，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审议相关风险事项和报告。

本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负责组织实施风险管理工作并设置首席风险官，按季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风险管理工作 and 风险状况。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下设风险合规与审计工作委员会。

本公司设立风险管理部，负责组织协调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各保险及资产管理成员公司均设立了风险管理部门。风险管理部门是经营管理层在风险管理领域各项决策的统筹实施机构，组织、指导、监督各部门执行管理层确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工作要求。其他各职能部门和分支机构明确了风险责任人并设立了相应的风险管理岗位，负责其职责范围内的风险管理工作以及与风险管理部门的沟通。

集团审计中心每年对集团偿付能力风险管理体系的运行情况、运行效果以及风险管理政策的执行情况实施审计评估，并向集团董事会汇报。

（二）集团风险管理策略与实施

1. 风险管理策略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策略，是结合本公司发展战略、组织结构和经营特点，在风险管理目标的指导下，通过建立健全的风险管理体系，实施规范的风险管理流程，采用科学合理的风险管理方式和手段，支持与促进本公司经营目标和战略规划的实现。

风险管理是本公司经营管理活动的核心内容之一。本公司建立了覆盖全集团的风险管理框架，对风险实行一体化管控，统筹构建集团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统一风险管理目标，统一风险管理政策，统一核心风险计量工具，统一规划和建设风险管理信息系统，指导和监督本集团风险管理工作；各子公司在维护其独立的风险治理和设定必要防火墙的前提下，遵循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目标与政策、制度与流程、方法与工具，负责管理其业务板块的各类风险。

2.风险偏好制度及目标

根据公司风险偏好体系管理办法，本公司制定了集团风险偏好体系并每年进行评估和必要的更新。

本公司采用“稳健”的风险偏好，审慎管理经营中面临的各类风险，本公司和各保险子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水平，在维持适当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稳定的盈利和持续的价值增长，并保持良好的风险管理状况和市场形象，不断升级与三地上市相匹配的风控体系，逐步将环境、社会、治理要求纳入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引领者。

风险容忍度包括五个核心维度：保持充足的资本，追求稳定的盈利，实现持续的价值增长，维持适当的流动性，保持良好的风险管理状况和市场形象等。集团确立总体的风险限额，并传导到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结合自身业务特性及需求，进一步分解细化各类风险的风险限额，并应用于日常的经营决策、风险监测和预警中，达到风险管理与业务发展的良性互动和平衡。

3.风险管理工具

本公司运用包括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全面预算、资产负债管理、资本规划及压力测试等风险管理工具，管理集团及主要成员公司经营范围内的各类风险，明确本集团及成员公司的管理计划及主要流程，并定期监控督导，确保各类风险管理工具的有效落地和应用。

具体包括：一是本公司建立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对大类风险进行指标监测，逐步实现报表和数据在业务部门和分支机构间的传递。二是全面预算管理，公司建立全面预算管理办法，以公司整体发展战略规划为指导，结合风险偏好，以实现可持续的价值增长为目标，通过预算的编制、执行、分析、调整、评价等各项工作，制定科学合理的业务规划，为公司实现中长期发展战略目标提供保障。各成员公司在集团指导下切实推动全面预算工作落地执行。三是资产负债管理，公司建立资产负债管理办法，在风险偏好和其他约束条件下，持续对资产和负债相关管理框架和策略进行制订、执行、监控和完善。四是资本规划，公司建立健全资本管理体系，在遵循监管规定的前提下，科学评估各类风险及其资本要求需求，通过建立多元化的资本补充机制，确保集团资本充足，能够有效抵御其所面临的风险，并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各相关成员公司的资本规划内容与集团内容相协调。五是压力测试，公司建立“统分结合”的压力测试管理模式，由集团经营管理委员会直接领导，相关管理部门和下属成员公司密切配合、分工明确、相互协作、高效执行的压力测试管理体系；集团总部根据管理需要，统一压力测试的目标、方法和标准，开展集团整体和集团总部的压力测试工作；相关成员公

司在集团的专项压力测试要求下，具体负责本公司的压力测试工作，提供所需数据及专业意见。

（三）集团特有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1. 风险传染

风险传染是指保险集团成员公司的风险通过内部关联交易或其他方式传染到集团其他成员公司，使其他成员公司或保险集团遭受非预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严格管控关联交易行为，强化风险隔离管理机制，将传染风险控制在最低水平。2025 年上半年，相关措施安排和执行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管理方面，根据相关监管规定，本公司建立健全了关联交易管理长效机制，完善内部控制和风险管理，管理因关联交易可能导致的集团内部风险传染，积极推进关联交易管理系统建设，强化关联交易管理各环节的准确性和数据处理能力，提升全流程系统化管理水平。本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与《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实施细则》，集团在董事会下设立了审计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并在管理层设立了跨部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公室，明确相应管理职责。报告期内，本公司根据监管规定持续完善重大内部关联交易限额指标监测，进一步强化关联交易数据标准化报送规范，持续提升关联交易管理水平。

风险隔离管理方面，本公司严格遵照相关监管规定，搭建风险隔离管理体系，制定风险隔离管理制度，明确法人管理、财务管理、资金管理、业务运营、信息管理、人员管理，以及品牌宣传、信息披露、关联交易和担保管理等领域风险防火墙管理要求，识别风险传染路径，建立并采取审慎的风险隔离管理机制和措施。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风险隔离相关领域的管理机制，推动完成财务、担保、业务运营等领域风险隔离自查评估，定期监测评估风险隔离管理情况，向集团经营管理层和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报告。

2. 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

保险集团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是指集团股权结构、管理结构、运作流程、业务类型等过度复杂和不透明，而导致保险集团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严格遵照相关监管规定，基于 2024 年新修订印发的《太保集团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管理办法》和《太保集团股权管理办法》，对股权投资项目事前进行股权结构方面的风险评估，并定期对全集团组织机构不透明风险进行检视、评估和报告。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组织结构不透明风险的情况如下：

股权结构方面，本公司为上市保险控股集团，具有清晰的股权结构和管理结构，股权控制层级和管理层级均不存在超限情形。保险成员公司与集团内其他关联公司之间，以及集团

各成员公司之间，均不存在交叉持股和违规认购资本工具的情况。

组织职能方面，集团及各子公司基于战略规划和经营发展已建立适配的组织结构，集子公司之间已建立条块相结合的管理机制，集子公司之间组织边界清晰，不存在职能交叉、缺失或权责过于集中的风险，形成了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制约、相互协调的工作机制。

3. 集中度风险

集中度风险是指成员公司单个风险或风险组合在集团层面聚合后，可能对保险集团造成非预期损失的风险。

集中度风险管理组织体系方面，本公司董事会对包括集中度风险在内的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公司高级管理层承担包括集中度风险在内的风险管理实施责任。公司建立了风险管理部门牵头，各相关职能部门分工合作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机制，履行集团层面的集中度风险管理工作，并指导集团内主要成员公司的集中度风险管理。各主要成员公司配合集团集中度风险管理工作，并建立本公司层面的集中度风险管理机制，开展集中度风险管理工作。

集中度风险管理策略及执行情况方面，本公司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制定集中度风险管理办法，明确从交易对手、投资资产行业、客户、业务等维度，定期识别、评估、监控和报告集中度风险，防范集中度风险对集团偿付能力或流动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制定并年度更新包含集中度风险限额指标的风险偏好体系，经董事会审批；每半年评估集中度风险状况及管理情况，并向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报告。本公司根据经营实际及风险特征，重点关注投资交易对手集中度风险，以及主要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和财务状况。

集中度风险状况方面，2025 年上半年，本公司集中度风险整体可控，各维度集中度风险指标未发生超限情况，各主要投资交易对手评级稳定。全年未发生对本公司偿付能力或流动性产生实质威胁的重大集中度风险事件。

4. 非保险领域风险

本公司围绕保险主责主业，聚焦健康、养老、科技等领域开展产业布局，加强产业联动，培育新的产品服务融合和供给方式，形成细分领域的竞争优势，增强整体竞争力。非保险成员公司投资方面，本公司建立以股权关系和公司治理制度为基础的非保险领域股权投资管理体系。本公司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组织、协调、监督集团重大投资项目开展，相关非保领域投资项目符合外部监管机构和集团内部股权管理要求，符合公司在非保险领域的风险偏好与风险限额。

非保险领域风险管理方面，本公司严格遵照监管相关要求，根据 2024 年修订印发的《太

保集团非保险子公司管理办法》及《太保集团非保险领域风险管理办法》要求，进行业务及风险监测，定期进行非保险风险敞口、偿付能力影响等方面评估，并形成专项报告，经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审议。集团公司关注非保行业布局与战略匹配情况，及时对非保险领域的发展战略进行评估与调整。本公司在资产、流动性等领域建立风险隔离机制，确保对非保险成员公司的投资不得损害保单持有人利益。

（四）监管评估结果

2022 年，监管对我司开展 SARMRA 现场评估，集团公司得分为 81.77 分。其中，偿付能力风险治理 12.28 分，风险管理策略与实施管理 12.76 分，风险传染管理 9.88 分，组织结构不透明管理 9.6 分，集中度风险管理 10.06 分，非保险领域风险管理 9.27 分，其他风险管理 8.35 分，资本管理 9.57 分。

八、风险综合评级

（一）最近两次的风险综合评级结果

不适用，监管尚未对保险集团开展风险综合评级。

（二）集团已经采取或者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不适用。